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与广东海天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进行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广东海天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天保理”）续订合作协议以协助供应商向海天保理融资。协议有效期为两年，在有效期内，公司根据供应商在海天保理运营的供应链金融平台（以下简称“海云信平台”）的申请，向供应商开具基于双方业务合同项下应付账款的电子信用凭证（以下简称“海诺单”），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3 年，为推动供应链发展，帮助供应商拓宽融资渠道和缩短回款周期，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拟与广东海天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海天保理签订合作协议。公司根据供应商在海云信平台的申请，向供应商开具海诺单。供应商可以根据自身资金需求选择将海诺单持有至到期收款、或转让至上游供应商、或转让至海天保理进行融资。公司对开具的海诺单履行到期付款义务。该合作协议有效期为两年，将于 2025 年 5 月到期。

公司拟于海天保理续签协议，新协议有效期两年，在协议有效期内公司在海云信平台开具的海诺单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公司与海天保理续签合作协议的议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 2025 年 4 月 2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海天保理为公司控股股东广东海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海天保理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广东海天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QM6T81

成立时间：2021 年 4 月 27 日

注册地：深圳

主要办公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 5035 号

法定代表人：李军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保理融资；销售分户（分类）账管理；应收账款催收；非商业性坏账担保；客户资信调查与评估、与商业保理相关的咨询服务。

三、关联交易定价情况

公司使用海天保理运营的海云信平台及相关服务不产生额外费用。海天保理根据公司供应商的交易记录、信用资质等情况，按市场化原则确定供应商融资利率。

四、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供应商根据需要，注册使用海云信平台，选择由公司开具基于双方业务合同项下应付账款的海诺单。公司对开具的海诺单履行到期付款义务。供应商可以根据自身资金需求选择将海诺单持有至到期收款、或转让至上游供应商、或转让至海天保理进行融资。根据协议要求，海诺单到期日相关款项由公司支付至海云信平台运营方海天保理，并由海天保理清算至持单人。

合作协议有效期为两年，有效期内公司在海云信平台开具的海诺单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整。

五、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是基于供应商需求，公司在海云信平台开具海诺单并履行到期付款义务，为供应商拓宽融资渠道，使其经营性现金流得到改善，有利于公司供应链持续、稳定运行，对公司与供应商原有的购销交易没有影响，包括采购价格、结算周期、付款期限等。供应商可根据自身需要选择应收账款是否申请开具海诺单及是否凭借海诺单向海天保理公司申请融资。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六、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与海天保理签订合作协议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与海天保理签订合作协议的议案。在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程雪、管江华、黄文彪、文志州、廖长辉、代文已回避表决，本议案由 3 名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

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特此公告。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 日